**简 易 磋 商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ZKSW202302**

**采购项目名称：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

**采 购 人：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_Toc137571061)** [4](#_Toc137571061)

**[一、项目概述](#_Toc137571062)** [4](#_Toc137571062)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_Toc137571063)** [4](#_Toc137571063)

**[三、获取磋商文件](#_Toc137571064)** [5](#_Toc137571064)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_Toc137571065)** [6](#_Toc137571065)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_Toc137571066)** [6](#_Toc137571066)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_Toc137571067)** [6](#_Toc137571067)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_Toc137571068)** [7](#_Toc137571068)

**[一、项目概况：](#_Toc137571069)** [7](#_Toc137571069)

**[二、采购项目需求清单：](#_Toc137571070)** [7](#_Toc137571070)

**[三、采购项目主要内容及服务要求](#_Toc137571071)** [7](#_Toc137571071)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_Toc137571072)** [10](#_Toc137571072)

**[一、名词解释](#_Toc137571073)** [10](#_Toc137571073)

**[二、须知前附表](#_Toc137571074)** [10](#_Toc137571074)

**[三、说明](#_Toc137571075)** [12](#_Toc137571075)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_Toc137571076)** [14](#_Toc137571076)

**[五、响应要求](#_Toc137571077)** [15](#_Toc137571077)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_Toc137571078)** [16](#_Toc137571078)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_Toc137571079)** [17](#_Toc137571079)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_Toc137571080)** [19](#_Toc137571080)

**[第四章 评审](#_Toc137571081)** [20](#_Toc137571081)

**[一、评审要求](#_Toc137571082)** [20](#_Toc137571082)

**[二、评审程序](#_Toc137571083)** [22](#_Toc137571083)

**[第五章 合同文本](#_Toc137571084)** [30](#_Toc13757108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_Toc137571085)** [37](#_Toc137571085)

**[格式一：](#_Toc137571086)** [40](#_Toc137571086)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_Toc137571087)** [40](#_Toc137571087)

**[格式二：](#_Toc137571088)** [42](#_Toc137571088)

**[首轮报价表](#_Toc137571089)** [42](#_Toc137571089)

**[格式三：](#_Toc137571090)** [43](#_Toc13757109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_Toc137571091)** [43](#_Toc137571091)

**[格式四：](#_Toc137571092)** [44](#_Toc13757109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格式](#_Toc137571093)** [44](#_Toc137571093)

**[格式五：](#_Toc137571094)** [45](#_Toc137571094)

**[响应保证金](#_Toc137571095)** [45](#_Toc137571095)

**[格式六：](#_Toc137571096)** [46](#_Toc137571096)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_Toc137571097)** [46](#_Toc137571097)

**[格式七：](#_Toc137571098)** [47](#_Toc137571098)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_Toc137571099)** [47](#_Toc137571099)

**[格式八：](#_Toc137571100)** [48](#_Toc137571100)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_Toc137571101)** [48](#_Toc137571101)

**[格式九：](#_Toc137571102)** [50](#_Toc137571102)

**[监狱企业](#_Toc137571103)** [50](#_Toc137571103)

**[格式十：](#_Toc137571104)** [51](#_Toc13757110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_Toc137571105)** [51](#_Toc137571105)

**[格式十一：](#_Toc137571108)** [52](#_Toc137571108)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_Toc137571109)** [52](#_Toc137571109)

**[格式十二：](#_Toc137571110)** [53](#_Toc137571110)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_Toc137571111)** [53](#_Toc137571111)

**[格式十三：](#_Toc137571112)** [54](#_Toc137571112)

**[《商务条件响应表》](#_Toc137571113)** [54](#_Toc137571113)

**[格式十四：](#_Toc137571114)** [55](#_Toc137571114)

**[各类证明材料](#_Toc137571115)** [55](#_Toc137571115)

**[格式十五：](#_Toc137571116)** [56](#_Toc137571116)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_Toc137571117)** [56](#_Toc137571117)

**[格式十六：](#_Toc137571118)** [57](#_Toc137571118)

**[技术方案](#_Toc137571119)** [57](#_Toc137571119)

**[格式十七：](#_Toc137571120)** [58](#_Toc137571120)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_Toc137571121)** [58](#_Toc137571121)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采用简易磋商方式组织采购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KSW202302

采购方式：简易磋商

预算金额：25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

采购需求：采购包1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采购标的 | 数量(项) | 最高限价(元) |
| 1 | 服务 | 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 | 1 | 250000.00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也不接受供应商对本招标服务进行非法分包和转包。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为贰年。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供应商具备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资质，供应商的项目负责人1人，持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且投标人对本项目拟派出包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在内，不少于7名项目实施人员的服务团队。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七路西40号骏涛华府6号楼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2.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
3. 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统一使用A4纸印制加封面装订成册，每页（包括封面）均需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并加盖骑缝章。封面须注明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一式二份：

（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格式自拟）；

（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三证合一的企业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1. 售价：免费。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6月21日 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启时间：2023年06月21日 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七路西40号骏涛华府6号楼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五、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七路西40号骏涛华府6号楼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联系方式：罗小姐，0752-3702622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

**二、采购项目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采购标的 | 数量 | 最高限价(元) |
| 1 | 服务 | 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 | 1项 | 250000.00 |

**三、采购项目主要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采购项目主要内容

1、本项目为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服务期限贰年），项目总预算：250000元，具体为以下清单的设备进行运维和提供网络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地点** | **设备材料名称**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骏涛 | 交换机 | H3C S5130 | 台 | 1 |
| AP控制器 | 华为AC6003-8 | 台 | 1 |
| 防火墙 | H3C F1000-AI-25 | 台 | 1 |
| 交换机 | 华为S1724G | 台 | 1 |
| POE交换机 | 华为S5700-10P-PWR-LI-AC | 台 | 1 |
| POE交换机 | 华为S5700-10P-PWR-LI-AC | 台 | 1 |
| POE交换机 | 华为S5700-10P-PWR-LI-AC | 台 | 1 |
| POE交换机 | 华为S5700-10P-PWR-LI-AC | 台 | 1 |
| 锐捷AP | EAP102 | 个 | 39 |
| 华为AP | AP3030DN | 个 | 48 |
| 专线 | 500M | 条 | 2 |
| 和畅 | 防火墙 | H3C F1000-AI-25 | 台 | 1 |
| 路由器 | 锐捷RG-EG205G | 台 | 1 |
| 核心交换机 | 锐捷RG-S5760C-24GT8XS-X | 台 | 1 |
| POE交换机 | 锐捷RG-S3760E | 台 | 1 |
| POE交换机 | 锐捷RG-NBS3200-24GT4XS-P | 台 | 1 |
| 锐捷AP | EAP202 | 台 | 10 |
| 锐捷AP | EAP202 | 台 | 5 |
| 专线 | 安审 | 个 | 1 |
| 专线 | 1G | 条 | 2 |
| 专线 | 500M | 条 | 1 |
| 陈江 | 防火墙 | H3C F1000-AI-25 | 台 | 1 |
| AP控制器 | 艾泰WX20SV4 | 台 | 1 |
| POE交换机 | 艾泰S110GPH-AI | 台 | 1 |
| 艾泰AP | WA2540Nset | 个 | 8 |
| 光电转换器 | 100M | 对 | 1 |
| 核心交换机 | AC6508主机 | 台 | 1 |
| POE交换机 | 24口千兆 | 台 | 1 |
| 面板式AP | AriEngine5762s | 台 | 12 |
| 吸顶AP | AirEngine5761-11 | 台 | 2 |
| 电模块 | 1000M RJ45-SFP | 个 | 1 |
| 专线 | 500M | 条 | 2 |

2、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互联网专线的安全性保障措施。

3、提供高速、稳定的端到端网络通信服务

4、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和快速响应服务；提供互联网专线状态实时监测与网管监控服务。

5、中标人为采购人提供网络调试及维护服务。

（二）服务时间要求

1、执行时间：中标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正式进场，每月完成全部维护内容并通过测试验收，保证相关设备正常运行，实现项目的所有预期要求，满足采购方各项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2、服务期：服务期限为贰年。

**五、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投标人须以贰年为单位作投标报价。

2、报价须包括如下项目：

①提供500M/1G的互联网专线接入服务及相应的接入设备。

②完成各服务点的互联网光缆布放、相关设备安装及调测。

③硬件设备维修及更换费用。

④★专线使用期间的故障维修、维护（不含终端设备），互联网接入故障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修复，未能在时限内处理好的需要提供情况说明和解决方案。

投标人负责项目所需线路的敷设、系统安装、系统调试、系统报检以及其他售后服务等全部相关工作，同时在合同实施过程中还将发生的其它相关的费用应包含在总价中，即投标总报价为“交钥匙”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线路维护、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采购人概不负责。对于本采购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到总报价中。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供应商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二）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贰年。本次采购中，供应商应以贰年服务费进行报价，一旦中标，中标价即为贰年服务的合同价。

**（三）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四）结算方式**：

1、采购方在合同期内，根据实际情况按月向中标人支付上个月的线路租赁费用。（具体方式以签订合同约定为准）

2、成交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①合同；②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标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2.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3.“磋商小组”是指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目录外标准下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由采购人代表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4.“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5.“简易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6.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启方式 | 现场开标 |
| 3 | 评审方式 | 现场评标 |
| 4 | 评审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报价 |
| 6 | 报价要求 |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人须以年为单位作投标报价。 2.磋商文件所提供的清单列明的数量，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不得自行修改清单的项目和数量,报价不得超出预算价格,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3.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投标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响应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响应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本次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
| 10 |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3家 |
| 11 | 成交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1家 |
| 12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 |
| 13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 |
| 14 |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5 | 代理服务费 | 不收取。 |
| 16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 |
| 17 | 响应文件份数及封装 | **1.电子响应文件**  不作任何加密的相应电子响应文件一份（以U盘为载体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应是全套响应文件的有效的、未经压缩处理的电子版本，其文字、表格、图表应以WORD、EXCEL软件编写。  **2.纸质响应文件**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份，副本2份。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盖章签署后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响应文件密封**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响应文件一起密封在同一密封袋中。密封包装封面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和“在（简易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 18 | 其他 | / |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简易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简易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人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7.纪律与保密事项**

7.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7.2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7.3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7.4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7.5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7.6采购人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7.7在采购人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8.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8.1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8.2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9. 现场踏勘（如有）**

9.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9.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9.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发出；不足5日的，采购人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五、响应要求**

**2.响应文件的制作**

（1）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响应文件。

2.4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7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

**3.响应文件的提交**

3.1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3.2采购人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4.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简易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6.响应有效期**

6.1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7.样品（演示）**

7.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7.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采购人有权进行处理。

**8.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8.1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8.2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8.3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8.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1.响应文件的开启**

1.1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2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成交**

3.1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在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网(https://guangdong.chinatax.gov.cn/hzgkml/hzzkgkml\_zfcg/jczwgkbzml\_lists.shtml)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人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人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网(https://guangdong.chinatax.gov.cn/hzgkml/hzzkgkml\_zfcg/jczwgkbzml\_lists.shtml)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将在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网(https://guangdong.chinatax.gov.cn/hzgkml/hzzkgkml\_zfcg/jczwgkbzml\_lists.shtml)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

2.5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电话：0752-3702622

传真：/

邮箱：/

地址：惠州市仲恺区和畅七路西40号骏涛华府6号

邮编：516006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合同的履行**

2.1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

**第四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采购包1(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3.磋商小组**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

3.2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1）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采购人统一对外发布。

（2）对采购人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4.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4.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7.终止简易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简易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简易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8.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9.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上进行价格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二、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附表1：资格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审内容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公司，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业绩、人员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 2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 4 |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从其规定）（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 6 | 信用记录 |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 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响应供应商为分公司，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响应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附表2：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括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是否未超出本项目预算；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的。 |
| 2 | 响应文件样式和签署、盖章要求 | 响应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样式和签署、盖章要求 |
| 3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是否有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 | 响应文件是否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是否有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 |
| 4 | 商务内容无严重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 响应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商务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未产生偏离 |
| 5 | 报价合理性 | 投标报价没有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投标人的报价，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能在规定时间内应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6 | 其他 | 响应文件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无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无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2.响应文件澄清**

2.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采购人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磋商**

3.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4.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5.详细评审**

**附表3：综合评分表**

综合评分表（100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商务部分30分  技术部分50分  报价得分20分 | |
| 商务部分 | 类似项目业绩  （10分） | 投标人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类似的业绩（信息化运维类项目），每个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面或中标通知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分公司可沿用总公司业绩。 |
| 拟派服务人员  （7分） |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内容，要求投标人对本项目拟派出包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在内，不少于7名项目实施人员的服务团队（如1人有多本证书，只能算其中一项，不得重复计算）：  （1）项目负责人具有具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原国家信息产业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原国家信息产业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系统规划与管理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计算机网络管理员的，得4分；  （2）其他服务人员具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原国家信息产业部）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中级或以上通信类或电子类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  注：提供投标人为拟派服务人员为其购买开标当月之前半年内连续具有3个月的社保记录的证明材料及相关证书复印件才能得分，不提供不得分。分公司可沿用总公司人员。 |
|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5分）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  每提供一个有效的认证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投标文件无提供认证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分。分公司可沿用总公司资质。 |
| 信息服务能力（8分） | 根据投标人具有以下证书进行评分：  1、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一级）；  2、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运维（一级）；  3、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2级或以上；  4、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或以上。  每提供一个有效的认证证书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  注：投标文件无提供认证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分。分公司可沿用总公司资质。 |
| 技术部分 | 服务方案  （15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方案详细、全面、可行性，得15分；  （2）方案较详细、较有合理、可行性的，得11分；  （3）方案描述基本到点，不够详细、但具有可行性的，得7分；  （4）方案只是简单描述，不全面，不详细，得3分；  无提供不得分。 |
| 重点难点分析及措施（5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重点难点理解分析是否准确、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是否可行进行评审：  （1）对本项目重点难点理解分析是准确，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具有可行性，得5分；  （2）对本项目重点难点理解分析较准确，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较有可行性，得3分；  （3）对本项目重点难点理解分析、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只是简单描述，但也具备合理性，得1分；  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10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有具体对应的有效有利于项目的服务措施进行评审：  （1）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全面、完善、可行性强、服务有保障，得10分；  （2）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较为全面、完善、可行性较强、服务有保障，得7分；  （3）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服务保障性一般，得4分；  （4）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内容简单、可行性较差、保障性较差，得1分；  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 线路安全管理及保障（10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关于线路接入服务的安全管理及保障方案进行评审：  （1）线路接入服务的安全管理及保障方案全面、完善、可行性强、服务有保障，得10分；  （2）线路接入服务的安全管理及保障方案较为全面、完善、可行性较强、服务有保障，得7分；  （3）线路接入服务的安全管理及保障方案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服务保障性一般，得4分；  （4）线路接入服务的安全管理及保障方案内容简单、可行性较差、保障性较差，得1分；  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 突发故障的处理措施和维护方案（10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维护方案、后续服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维护方案详细全面、后续服务响应速度快，得10分；  （2）维护方案较为详细、内容相对完整，后续服务响应速度较快，得7分；  （3）维护方案内容一般、后续服务响应速度一般，得4分；  （4）维护方案内容简单、后续服务响应速度慢，得1分；  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2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有效报价为评标基准报价，其价格评估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评估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20。  备注：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6.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磋商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磋商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三的磋商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谈判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磋商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7.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供应商对采购人、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
| --- |
| **项目编号：** |
|  |
| **项目名称：** |
|  |

# 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

# 合同书

**项目编号：ZKSW202302**

**项目名称：仲恺区税务局5 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

**甲方：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电话：0752-3702622

地址： 惠州市仲恺区和畅七路40号骏涛华府6号

**乙方：**

电话：

地址：

根据**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含税金额为（大写）：\*\*\*元（￥\*\*\* 元）人民币，合同期2年。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为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服务期限贰年）：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服务期限 | 单价（元/月） | 总价元 |
| 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 | 区局（骏涛华府）、和畅办公大厅、陈江分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 | 24个月 | \*\*\*\* | \*\*\*\*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支持配合乙方的维保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支持，并安排人员配合乙方的入场工作；提供所需的场所和工具，以及维护后的设备情况验收。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为甲方提供硬件设备维修及更换安装工作，以及链路传输。

（2）根据甲方实际业务需求，提供包含巡检，网络调优，故障处理，重大事件网络主场保障等服务。

（3）项目实施期间，乙方根据实际需要派驻现场工作人员（技术人员）进驻甲方，保障工期顺利完工，并遵守甲方的有关各项规章制度。

四、服务期间

工期：合同签订后，乙方将按月完成项目的维保工作，工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服务期限2年,即24个月。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合同签订后，乙方将按月为甲方提供维保服务，甲方也将按月向乙方支付维保费用，每月支付￥ 元，共24个月。

2.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规合法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向乙方支付相应金额的费用。若乙方未按时提供上述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条要求，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直至乙方提供符合本条要求的发票后再行付款，且乙方不得因此暂停工作。

因财政审批或审计导致的延期付款，乙方表示理解并认可不属于违约，乙方同意且承诺不要求甲方承担由此导致的延期付款责任。

3.支付账户：

乙方：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六、知识产权归属

1.乙方须承诺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服务或成果未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若提供虚假承诺或者被有关单位确认为侵犯知识产权的，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乙方运营期间所形成的资料、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及时移交。

七、保密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或企业。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4.甲、乙双方应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对方资料和成果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5.本合同约定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期满或终止而解除，本合同期满或终止后双方仍应遵守该保密义务。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4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6.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一、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二、首轮报价表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响应保证金

六、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七、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九、监狱企业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一、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十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十五、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十六、技术方案

十七、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格式一：**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你方组织的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的简易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 ZKSW202302 ]，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二）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

**首轮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 | 响应报价（元） | 合同履约期限 |
| 1 |  |  |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三：**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 ]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五：**

**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六：**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七：**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 数量及单位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格式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二：**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标准与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2.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三：**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主要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3.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十六：**

**技术方案**

自行编制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应控制在200页以内)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仲恺区税务局5G+无线局域网运维服务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_\_\_\_\_\_\_\_\_\_\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